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

玉山縣志

主編：汪鳳剛

經濟編 中

140

经济编目录(中)

卷十四 工 业····· 126

第一章 企业设置

第一节 厂矿兴革····· 127

第二节 职工队伍····· 134

第二章 生产经营

第一节 产品产量····· 137

第二节 产值利润····· 146

第三节 质量管理····· 151

第四节 生产设施····· 155

第三章 主要工业

第一节 水电工业····· 159

第二节 建材工业····· 162

卷十五 商 业

第一章 资 金

第一节 个 体····· 166

第二节 集 体····· 170

第三节 全 民····· 173

第二章 网 点

第一节 商 店····· 174

第二节 集 市····· 180

第三章 购 销

第一节 渠 道 182

第二节 数 额 191

卷十六 粮 油

第一章 购 销

第一节 征 购 206

第二节 销 售 210

第二章 加 工

第一节 稻 谷 214

第二节 杂 粮 215

第三节 油 粮 216

第四节 饲 料 216

第三章 储 运

第一节 仓 储 217

第二节 油脂储存 218

第三节 民间储粮 218

第四节 调拨运输 222

卷十七 特 产

第一章 土 产

一、玉山乌猪 227

二、三黄白耳鸡 228

三、白鵝	229
四、四足魚	229
五、黃蛤	229
六、石雞	230
七、大青豆	230
八、馬鈴瓜	231
九、金豆	232
十、大蒜子	232
十一、白蓮	232
十二、獼猴桃	233
十三、茶葉	233
十四、里塘藕	234
十五、白玉露蜜桃	234

第二章 特 产

一、羅紋硯	236
二、龍涎芸香	237
三、毛筆	237
四、銀絲貢面	238
五、油炸香片	239
六、料花糖	239
七、土紙	240

八、棉纸	240
九、夏布	241
十、细砂月饼	242
十一、麻酥糖	242

卷十四 工业

编纂 舒源河
赵忠旺

卷十五 商业

执笔：陶天真

吴国庆

第一章 资 金

第一节 个 体

清末、民国期间，除民国中、后期有合作社集体经济外，均为个体经济。

其间，大商人往往兼并土地，地主多有从商，绅士官宦也大多兼营商业。历届的“八起公局”①绅士，“三关局”②首士，“商会”会长，都官、商集于一身。宣统年间，“八起公局”首席绅士张子鸿，为三品候补道，家有良田三万多亩，山林满山区，店面占县城店屋的三分之二，其后几届商会会长如张松森，系“太源”运输行经理兼茶叶行老板；魏观光家开“魏文星”书店，任商会会长期间，创办了“光耀”电灯公司，兼任经理；冰溪镇镇长平树兼，

卷十六

粮 油

编纂 黄士珍

第 一 章 购 销

第 一 节 征 购

清末田赋(土地税)。按亩分等定税。折征银两。县粮厅和童坊分粮厅管理此项工作。土地所有者。在秋收后。向县经征处下设的粮~~局~~交纳。自开征后每半月左右为一限(确切期限由县~~知事~~确定后公~~布~~)。三限过后仍未缴纳者。由粮差分别到管~~辖~~的~~都~~、~~图~~催收。加收罚金。

民国时期。在抗日战争前。承袭清制。抗日战争开始后。为保证军粮。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起。设置县田赋粮食管理处。下分冰溪、~~蛟~~母、~~禹~~门、章~~泉~~、樟村5个办事处。办理各片田赋征实工作(见表1)。第二年。田赋改征稻谷。并实行粮食征购。

表1

民国时期玉山县田赋征实数字表

年 份	田赋征实数(市担)	备 注
三十年度(1941年)	2846·940	三十一、三十四年度。 因灾情严重。经核准 免征
三十二年度	11556·000	
三十三年度	351·000	
三十五年度	1674·747	

购粮价格由政府核定。付给四成现金。六成库~~券~~(此券不得在市场流通)。三十三年。征购改为征借(见表2)。所借之粮。分5年平均冲销。不给现金和库~~券~~。

卷十七 土特产

编纂 杨寿芒

第一章 土产

一、玉山乌猪

玉山乌猪，因全身毛黑得名；是本县劳动人民长期以来精心选育形成的良种猪。乌猪体形较小，全身浑圆，背凹，脚小，咀唇短，两耳下披，略向前翘，俗称“萝卜猪”；具有边长肉边长脂、耐粗料、成熟早、皮薄、肉嫩、味鲜等特征。据县种猪场测定，它长肉特快，饲养12个月，体重一般可达230市斤左右，平均日增0.63市斤；母猪繁殖性能强，三年七窝，一窝多达21头。1979年度全县平均每头母猪产仔13.04头，仔猪成活率达89.64%，屠宰率也高，一般都在74.9—90%左右。

民国期间，玉山乌猪以古城、岩瑞、下镇、六都、华村、四股桥、双明等地为主要饲养基地。据民国二十五年《江西年鉴》载：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县养猪户37,128户，共养81,681头。

建国后，1955年建立县种猪场，养猪事业遍及全县各地。所产乌猪畅销吉林、新疆等18个省、市。1958年荣获全国养猪红旗县（全国四个县）光荣称号。同年，省人民出版社出版《玉山乌猪》一书，向建国十周年献礼。1979年11月，县农业局、县农